

引言

一 何谓易学

易学，即中国思想文化中关于《周易》的学问，是中国所特有的经学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。《周易》是中国一部古老的典籍，其流传已有近三千年的历史。在春秋战国时代，就已被视为重要的典籍，以后在长期的封建社会中，一直被奉为神圣的经典。从汉朝开始，由于儒家经学的确立和发展，《周易》被列为《六经》之首，人们对它的研究，遂成为一种专门的学问，即易学。易学同《周易》既有联系，又有区别。

《周易》即《易经》是周人占筮记录的系统化 古人依据其中的卦象和卦爻辞推断人事的吉凶，本是一部用于占筮的迷信之书。易学则是对《周易》所作的种种解释，并通过其解释，形成了一套理论体系，从而将《周易》演变为一部讲哲理的书。易学源远流长，如果从春秋时期的易说算起，已有两千多年，经历了不同的历史阶段，形成了许多流派，其内容也不断丰富和发展。

易学作为一门学问，其对《周易》的研究，包括文学和义理两个方面。《周易》的文字十分古奥、简练，要了解其中的义理，首先要弄清卦爻辞的字义。所以许多易学家把毕生精力放在对《周易》文字的解释和考证上。现在流传下来的有关《周易》的注疏，一部分内容属于此种解字的系统，而诸如唐陆德明《周易释文》、宋吕祖谦的《古易音训》、清毛奇龄的《易韵》等，则是专门解字的著作。历代易学家也研究《周易》中的义理，特别是哲学家们依据对《周易》经传义理的解释和对其

理论思维的探讨，建立和阐发自己的哲学体系，构成易学的一个重要内容。历代关于《周易》的解说和注疏，都有这方面的论述，而诸如魏王弼《周易注》、晋韩康伯《系辞注》、宋张载《易说》、程颐《程氏易传》、朱熹《周易本义》、清王夫之的《周易外传》等则是专门阐发其义理的著述。

易学流派虽然很多，但归结起来不外乎象数和义理两大对立的学派。着重从阴阳奇偶之数、九六之数、大衍、天地之数和卦爻象以及八卦所象征的物象，解说《周易》经传文义的，称为象数之学。而着重从卦名的意义和卦的德行解释《周易》经传文，注重其中的义理，则属于义理之学。此两大流派，无论对《周易》经传文字的解释，还是对其理论的阐发，都具有自己的特色，而且展开了长期的争论。即使同一学派之中，又分化为不同的宗派，互相攻驳。从而推动了易学的发展。

易学在长期的发展过程中，逐步打破了迷信的领域，将《周易》这部占卜之书，演变为一部讲哲理的书。其对《周易》所作的理论上的解释，终于发展为一种哲学世界观，集中到一点，就是以阴阳变易的法则说明一切事物。长期以来，这种世界观成为中国知识界和文化，用来解释世界的工具，渗透到中国思想文化传统之中，其影响之深远，是世界历史上所少见的。易学对中国古代的哲学、宗教、科学、文学艺术以及政治和伦理生活，风俗习惯，都起了深刻的影响，是中国学术史上的一块丰碑。

二 易学的分期与流变

历史上对于《周易》的研究，随着社会的发展，文化思想的演变，经历了不同的历史阶段。古代易学大致可以分为五个时期：《易传》即战国时期，两汉经学即汉易时期，晋唐易学时期，宋易时期，清代汉学时期。每个时期的易学都有自己的历史特点，并且是同古代经学发展的历史相适应的。

易学是通过对《周易》的解释形成和发展起来的。就先秦文献说，对《周易》的解说始于春秋时期（春秋以前无史料可查），到战国时代，

发展为《易传》。春秋战国时代可以说是古代易学的奠基时期。就《左传》、《国语》提供的材料看 春秋时期易学的特点是 当时史官从筮法的角度解释《周易》中的卦爻辞，用来说明所占问之事的吉凶，从而提出了一些占筮体例，如变卦说、取象说、取义说等。进入战国时代，随着哲学流派的形成和百家争鸣的开展，许多学派如儒家、道家、阴阳五行家和法家中的人物，都对《周易》进行了这样或那样的解释。其总的倾向是，探讨《周易》原理，从哲学的高度解释筮法以及《周易》的内容。到了战国后期，陆续形成了《易传》，其以儒家的伦理观念，道家和阴阳家的天道观，作为指导思想，解释《易经》，企图从哲学的高度予以概括，提出了许多哲学范畴和命题，如太极、阴阳、道器、形而上与形而下、言与意、神、几、一阴一阳之谓道、刚柔相推而生变化、穷神知化等等，建立了自己的理论体系，成为战国时期一大哲学流派，为易学哲学奠定了理论基础。

两汉时期的易学，后人称之为汉易。汉初，由于统治者表彰儒家，提倡经学，《周易》被尊为《六经》之一 并居其首 人们对《周易》的研究，成了一种专门的学问。无论官方和民间，都有一批经师和学者，以治《易》为己任，使汉代易学成为易学史上十分发达的阶段。西汉学者解易，就其学风说，有三种倾向。一是以孟喜、京房为代表的官方易学，宋人称此派的易学为象数之学。其特有三： ①以象数解说《周易》经传文；②以卦气说即以六十四卦配四时、十二月、二十四节气、七十二候，解释《周易》原理 ③利用《周易》讲阴阳灾变。二是以费直为代表的易学，以《易传》文意解说经文，注重义理。三是将易学同道家黄老之学结合起来，讲阴阳变易学说。西汉末又出现了《易纬》，发展了孟京的象数之学，并进一步将其理论化和神秘化了，是汉易中的一个重要派别。至东汉，范升传孟氏易，以授杨政，而陈元、郑众皆传费氏易，其后马融又授郑玄。郑玄作《易》注，荀爽又作《易传》，皆为费氏之学。东汉末年，魏伯阳著《周易参同契》，将卦气说同炼丹术结合起来，以《周易》原理解说炼丹的理论和方法，成为道教易学的先驱。

晋唐易学则同老庄玄学相结合 将《周易》原理玄学化，《周易》成了“三玄”之一。以王弼、韩康伯为代表的玄学派易学，是这个时期易学发展的主流。他们从义理的角度说明《周易》的原理 有意识地排斥

取象、互体、纳甲、卦变等说，一扫汉易中象数之学的烦琐解易学风，给人以清晰明快而又意义深远之感，是学术史上的一次解放。另一方面，又以老庄玄学的观点解释《周易》卦爻辞和《易传》的概念范畴，将易理进一步抽象化和逻辑化了。成为易学史上的一大流派。唐孔颖达奉敕编《周易正义》，采王韩二注，推崇玄学派易学，而王学日盛，汉学渐衰。但孔疏并不墨守门户之见，对各家易说皆有所吸取和肯定，具有调合象数和义理两大流派的倾向。又力图扬弃王弼派贵无贱有的思想，将玄学中的贵无论引向崇有论，以汉易中的元气说、阴阳二气说解释《周易》原理，标志着从汉易到宋易的过渡。李鼎祚著《周易集解》，汇集汉易系统中象数派的注释，以纠孔疏之偏，所谓“刊辅嗣之野文，补康成之逸象”。乃提倡汉易象数之学的代表。但对玄学派的易学也有所肯定和采纳，同样具有融合两派易学的倾向。

宋易是中国古代易学发展的新阶段。宋王朝建立之后，随着思想文化领域复兴儒家学说热潮的兴起，对儒家经典的解释出现了新的特征，即所谓“因经以明道”。就易学说，不追求《周易》经传文字训诂方面的考证，而注重探讨和阐发其中的义理。宋易各派都追求《周易》中的哲理，将《周易》的原理高度哲理化，是宋易的重要特征之一，标志着古代易学哲学发展的高峰。北宋是宋易的开创时期。其中也存在着象数和义理两大对立的流派。象数派以刘牧、周敦颐、邵雍、朱震为代表，其间又有不同。刘牧推崇河图洛书，提出各种图式解说《周易》原理，被称为图书之学。以后，周敦颐着重讲象；邵雍着重讲数，将汉唐易学中的象数之学进一步哲理化，特别是数学化了，被称为数学派。朱震则对象数之学作了一次总结，为象数派易学提供了一套理论体系。义理学派以程颐和张载为代表，吸取王弼派以义理解易的学风，又竭力排斥以老庄玄学观点解释《周易》。但程颐偏重取义，形成了理学派的易学体系，而张载偏重取象，形成了气学派的易学体系，在易学史上都具有划时代的意义。南宋朱熹站在义理学派的立场，对北宋以来的易学及其哲学的发展进行了一次大总结，形成了一个庞大的易学体系，对以后几个世纪易学的发展，都起了深刻的影响。其所著《易学启蒙》、《周易本义》等书，则成为后期封建社会的官方教科书。此外，还有以杨简为代表的心学派易学和以叶适为代表的功利学派的易学，对易学的发展皆

有所贡献。

宋易是就其形态说的，并不限于两宋，其发展一直延续到清初。元明两代是宋易深入发展的时期。有一批学者，以阐发程朱易学为己任。明《周易大全》的颁布和流行，标志着程朱派易学，特别是朱熹易学取得了统治地位。由于朱熹易学不一概排斥象数之学，元明两代的象数之学也颇多创新，而象学逐渐成为象数之学的主流。方以智父子著《周易时论合编》，站在象学的立场，对象数之学作了一次大总结，标志着象数之学发展的高峰。而王夫之则从义理学派的角度，对宋明以来的易学及其哲学进行了总结，继承宋明以来气学和象学的传统，修正程朱义理之学，批判心学，并同邵雍易学和河洛之学以及两汉以来的象数之学展开了辩论，建立起一个博大精深的易学哲学系统，标志着义理之学的鼎盛。

清代汉学兴起后，对《周易》的研究又回到了汉易的传统。清代汉学家，如惠栋、张惠言、焦循等，对《周易》经传文字方面的注释和考证，特别是对汉易的整理和解说，作出了自己的贡献。但对《周易》原理的探讨，没有摆脱汉易的藩篱，虽也有某些新义，却没有形成自己独特的体系。晚清以来，对《周易》的研究并未中断，但创见甚少。“五四”运动以后，随着西方文化在中国的传播，对《周易》的研究才开创了崭新的局面。

三易学名著的选择与本书的任务

中国古典文献中，有关《周易》经传的注释和解说，可以说浩如烟海，洋洋大观。古代解易有史可查的就有数百家。史书中的《艺文志》、《经籍志》中皆有著录。《四库全书总目》收集历代解易著作达 488 种之多，是古今中外其他类书籍所不可比拟的。在如此众多的典籍中，选择易学名著，当以其中影响大的有代表性的著述为主。就现今流传下来的著作说，如汉代的《京氏易传》和《易纬·乾凿度》魏晋时期王弼的《周易注》和韩康伯《系辞注》，唐朝孔颖达的《周易正义》，宋朝周敦颐的《太极图说》程颐的《程氏易传》张载的《易说》朱熹的《周

易本义》明代方孔炤、方以智父子的《周易时论合编》明末清初王夫之的《周易内传》、《周易外传》等都可作为易学名著。其所以重要，不仅因为反映了各时代易学发展的特点，而且具有丰富的理论思维和哲学内容，不同于一般解字系统的注疏。相反，有些关于《周易》的注解，偏重文字音义，对义理无所阐发；或因袭前人旧说，在理论思维方面并无建树，亦未形成自己的易学体系，缺乏哲学内容；这些著述，虽对易学史的研究不无意义，但对今人启发不大，故不在选择之列。历史上有些思想家和哲学家，其易学著作虽未建立完整的体系，但所提出的某些体例或理论，对易学的发展有重要影响，如宋代胡瑗的《周易口义》亦可视其为易学名著。有些经师或经学家的易学著作或保存、提供了重要的易学史料，或提出了系统的易学体系，给后人以重要启发，如唐李鼎祚的《周易集解》宋程迥的《周易古占法》。明来知德的《周易集注》等，亦可属于易学名著之列。而有些散佚的著述，虽然在易学史上至关重要，但仅存片断佚文，很难窥其全豹，则从略。总之，所谓易学名著，即富于哲学思维、具有鲜明特色，有代表性的影响较大的易学著述。

本书的任务，就是从这卷帙浩瀚的易学书海中，遴选出若干易学名著，述其作者简况，举其版本流传，对某些著作的年代和真伪，亦间有考辨，而重点在于，论述全书的内容，揭示其易学特色和学术影响。尤其是对其特色的阐述，尽力做到眉目清晰，内容具体，有血有肉，以便读者对该著有一个较为明确的了解，并从中得到某种启迪和教育。史学上有“辨章学术，考清源流”之说，本书提纲挈领，不务详尽，还不可能达到此种要求。本书还不是专门的易学史著作，但希望能够勾画一个易学发展的基本轮廓，成为易学爱好者探索易学史的向导，在某种意义上，起到一部简明而具体的易学史料学的作用。

第一章

《周易》经传

《周易》作为一部古老的典籍，最初是用于算卦（“占筮”）的迷信之书，后来随着对它的解释，逐渐演变为一部讲哲理的书。关于《周易》的名称的意义，有三种解释：一是说，所谓“周”是指周朝，“易”为“简易”，《周易》即是周代人简易的算卦之书。第二种解释是，“周”是“周普”的意思；“易”为“变易”、“变化”之义，《周易》乃探求普遍的变化法则之书。第三种解释是“周”即“圆”，《周易》就是研究循环变易的规律之书。我认为，第一种解释比较符合原意。汉代人所说的《周易》，包括《易经》和《易传》两个部分，传是对经的解释。下面分别作一介绍。

一 《易经》

（一）《易经》的内容和特点

《易经》是中国历史上最古老的占筮书之一。宋代大学问家朱熹说：“《易》本卜筮之书。”①古人向神灵卜问吉凶的方法，有龟卜和占筮。龟卜是将龟腹骨和兽骨钻孔火烤，周围出现裂纹，即“卜”，依据卜兆的形状断定人事的吉凶。占筮用蓍草，按一定的法式推算出数目，求得某种卦象，依据卦爻辞推测所问事情的后果。上古时人占筮，用《连山》、《归藏》、《周易》“三易之法”②，《连山易》、《归藏易》皆佚，仅

《朱子语类》卷六十六，《文集·答黎季忱》

《周礼·春官·太卜》。

有《周易》流传于世。

《易经》分上下两篇，包括六十四卦的卦象及卦辞和爻辞。卦象指卦的图象，由阳爻 — 和阴爻 -- 两种符号（爻象）按每卦六画排列组合而成，共六十四种卦象。卦中六画的排列自下而上，用初、二、三、四、五、上表示位序，阳爻称九，阴爻称六，爻象共三百八十四。初、二、三爻为下卦，亦称内卦；四、五、上爻为上卦，亦称外卦。解说卦象的辞句称为卦辞，系于卦象之下，解说爻象的辞句称为爻辞。例如䷀卦象 其卦名为《乾》 卦辞为“元亨 利贞”。六画皆为阳爻 均称九，下第一画为初九，其爻辞为“潜龙勿用”；余为九二、九三、九四、九五、上九诸位，各爻皆系有爻辞。卦辞共六十四条，爻辞三百八十四条，加上《乾卦》“用九”，《坤卦》“用六”总称为筮辞 共计四百五十条。

就卦爻辞的内容说，大致可以分为三类：一是讲自然现象的变化，用来比拟人事。如《大过卦》九五爻辞说：“枯杨生华，老妇得其士夫，无咎无誉。”《渐卦》九五爻辞说：“鸿渐于陵 妇三岁不孕 终莫之胜，吉。”《离卦》九三爻辞说：“日昃之离 不鼓缶而歌 则大耋之嗟，凶。”这些比喻，都是将自然现象的变化同人事活动联系起来考察，或者借自然现象的变化说明人事活动的规则。这是认为天道与人事具有一致性。此种思想在殷代的卜辞中是找不到的。二是讲人事的得失。如《乾卦》九三爻辞说：“君子终日乾乾 夕惕若 厉 无咎。”《屯卦》六四爻辞说：“乘马班如 求婚媾 往吉 无不利。”《比卦》卦辞说：“比 吉。原筮，元永贞，无咎。不宁方来，后夫凶。”认为人事活动的吉凶、得失不是固定不变的，而是可以相互转化的。这种认为人的生活遭遇可以转化的观念，在卜辞中也是没有的。三是判断吉凶的词句，如《乾卦》卦辞：“元亨，利贞”；《坤卦》卦辞：“元亨，利牝马之贞”；以及“吉”、“凶”、“咎”、“无咎”、“悔”、“悔亡”、“厉”、“吝”等。其中有些卦爻辞不仅示人以吉凶悔吝，同时又予人的教训，令人的行为按某种规范行动。如《恒卦》六五爻辞说：“恒其德，贞。妇人吉，夫子凶。”《观卦》初六爻辞说：“童观 小人无咎 君子吝。”《益卦》九五爻辞说：“有孚惠心 勿问 无吉。有孚惠我德。”强调吉凶悔吝是同人的品德联系在一起的。这种认为人事之吉凶对人有劝戒之意，突出所占问之事的道德教训的意义的思想，也是卜辞所不可比拟的。以上三点说明，《易

经》卦爻辞中、含有某些逻辑思维，反映了当时人的世界观，对后来易学的发展起了深刻的影响。《周易》被认为是讲天人之道即世界根本原理的学问，被认为是讲事物变易法则的学问，被认为是讲人生修养的典籍，都是由此推衍出来的。但是，从卦爻辞总的内容看，它仍然是用于占筮的典籍。据近人研究，卦爻辞反映了奴隶制的社会生活，为我们研究中国古代社会的历史提供了重要资料。

（二）《易经》的著作年代和作者

《易经》成书于何时 作者何人 迄今无定论。《汉书·艺文志》提出“人更三圣，世历三古”之说，认为伏羲氏开始画八卦；周文王演为六十四卦，作卦辞和爻辞；孔子作传以解经。东汉经师又提出周公旦作爻辞说。宋朝朱熹概括为“人更四圣”说。“五四”运动以后，史学界对传统说法提出怀疑，认为卦辞和爻辞中讲到周文王以后的历史人物和历史事件，足证《易经》成书非出于一时一人之手，因此出现了周初说、西周末说和战国说。

顾颉刚先生著有《周易卦爻辞中的故事》一文，收在《古史辨》第三册中。第一个提出，从《易经》的卦爻辞中的故事来考证《易经》的著作年代。其中有“康侯用锡马蕃庶”的故事。《晋卦》卦辞说：“康侯用锡马蕃庶 昼日三接。”顾氏指出：“康侯”即卫康叔 封于卫 乃武王之弟，称康叔，其事迹在武王之后，从而认为卦辞非文王所作。而《易经》中却没有引用周成王以后的故事，据此，断定《易经》成于西周初叶。

郭沫若先生在《青铜器时代》一书中，收有《周易之制作时代》一文，认为《易经》乃战国初期的作品。其证据是《周易》有几个地方提到“中行”。如《益卦》六三爻辞：“中行告公用圭。”《泰卦》九二爻辞：“得尚于中行。”《复卦》六四爻辞：“中行独复。”他以为“中行”是人名，指春秋时晋国的荀林父。《左传》僖公二十八年（公元前 632 年）载：“荀林父将中行。”荀林父在晋与楚交战时帅中军。荀林父又称作“中行桓子”^① 后来他的子孙便以中行为氏。据此 认为《易经》不

① 《左传》宣公十四年。

能早于春秋中叶。其实，这种解释十分牵强。《左传》庄公二十二年（公元前 672 年）：“周史有以《周易》见陈侯者，陈侯使筮之，遇《观》之《否》。”这是荀林父作统帅八十多年前的事，证明《易经》不是作于战国乃至春秋中叶，而是在春秋以前就已经有了。《周易》中的“中行”二字，旧注释为“中道”，是有理由的，并非人名。

李镜池先生在《周易探源》中，折中以上两说，主西周末年说。他说：“《周易》之编著，出于周王朝的卜史之官，成书年代约在西周晚期。”又说：“《周易》编著时代，托始于周初，而写成于西周晚期。”

总起来说，虽然说法不一，但多数都认为，其基本素材是西周初年或前期的产物，其成书非一时一人之作，而是陆续形成的作品。我们倾向于周初说。

《易经》是怎样编成的？可能是当时掌管卜筮的人，于每次占卜之后，将所得的兆象和占断的辞句记录下来，到年终，又将积累的筮辞和卜辞加以统计、整理，看其有多少条已经应验。已经应验的则筛选出来，作为以后卜筮的参考或依据。经过无数次的筛选、编排和文字加工，最后形成了《易经》。近人认为，《易经》这部典籍的编纂出于周朝史官之手，也是可信的。从《易经》的编排看，它具有一定的思想性，也有一定的艺术性。

（三）《易经》的流传和影响

《易经》作为占筮的依据，在春秋时期就已经十分流行。据《左传》和《国语》记载，当时人以《周易》卜问吉凶，共有二十余条。

《左传》庄公二十二年说：“周史有以《周易》见陈侯者，陈侯使筮之，遇《观》之《否》。曰：‘是谓观国之光，利用宾于王。此其代陈有国乎！’”这是陈侯占问陈敬仲后代是否昌盛。“观国之光，利用宾于王”乃《周易·观卦》六四爻辞。又僖公二十五年（公元前 635 年）记载，晋文公欲勤王称霸，使卜偃筮之：“遇《大有》之《睽》。曰：‘吉。遇公用享于天子之卦，战克而王，飧吉孰大焉。’公用享于天子。”乃《大有卦》九

① 《周礼·春官》：“凡卜筮，既事，则系币以牝其命。岁终，则计其占中否。”

三爻辞。又如宣公十二年（公元前 597 年）记载晋楚之战，晋将领先穀不听军令，主张渡河击楚。荀首推断此役必败。他说：“《周易》有之，在《师》之《临》，曰：师出以律，否臧，凶。……必有大咎。”“师出以律 否臧凶”乃《师卦》初六爻辞。又如襄公九年（公元前 564 年），记载鲁宣公之妻穆姜薨于东宫之事时说：“始往而筮之”，也引《周易·随卦》卦辞。可见，春秋前期《周易》已经流行了。且《左传》、《国语》中讲论《周易》的情况，涉及周（陈侯使周史筮之）、陈、晋、鲁、齐、秦、郑、卫等国，足证春秋时代《周易》流行之广泛。这说明，当时人已把《周易》奉为神圣的典籍。

春秋时代著名的思想家孔子，对《周易》也颇有研究。司马迁说：“孔子晚而喜《易》”^①，读《易》韦编三绝^②。《论语》中有两处讲到易学问题，视《周易》为道德修养的重要典籍，“加我数年，五十以学《易》，可以无大过矣。”认为《周易》对提高人的道德境界具有重大意义，予以高度评价。

《晋书·束晰传》记载：“初 太康二年 汲郡人盗发魏襄王墓……得竹书数十车，……其《易经》二篇，与《周易》上下经同：《易繇》《阴阳卦》二篇，与《周易》略同，爻辞则异。《卦下易经》一篇，似《说卦》而异。《公孙段》二篇，公孙段与邵陟论《易》。《师春》一篇，书《左传》诸卜筮……”杜预在《左传集解后序》中说：“汲郡汲县有发其界内旧冢者，大得古书，皆简编蝌蚪文字。……《周易》及《纪年》最为分了。《周易》上下篇，与今正同。别有《阴阳说》，而无《彖》、《象》、《文言》、《系辞》。……又别有一卷，纯集《左氏传》卜筮事，上下次第及其文义，皆与《左传》同，名曰《师春》。师春似是抄集者人名也。”魏襄王（公元前 318—296 年）墓中出土的有关《周易》著作，可以代表战国时期《周易》流传的情况。杜预所谓《阴阳说》，似即指《晋书》所谓《阴阳卦》，当是战国时代的解《易》著作，其性质类似《易传》，但又有不同。公孙段与邵陟已经在讨论有关《周易》的学问。《师春》虽被认为是《左传》的卜筮事之辑录，但联系到前面所说，《左传》、《国语》有引述《周易》的二十余条，不妨认为是战国时

① 《史记·孔子世家》。

人为推崇《周易》而编辑的一种资料。这说明，战国前期和中期，人们已经开始系统地研究和解释《周易》。而以“阴阳”观念解说《周易》，似出于道家 and 阴阳家之手，因为在战国中期以前，儒家的代表人物，从孔子到孟子乃至孔子的孙子子思其著作《论语》、《孟子》、《中庸》中，皆无阴阳说。

随着人们对《易经》的推崇和研究，陆续形成了一批系统解《易》的著作，即《易传》，使这部用于占筮的迷信之书，成为一部讲哲理的哲学著述。《易传》产生之后，《易经》便逐渐与《传》文部分合而为一，到汉代成为《六经》之首，在尔后两千多年的封建社会中，一直被奉为神圣的经典，发生着深刻的影响。

二 《易传》

（一）《易传》的内容和特点

《易传》是战国以来儒家学者系统解释《易经》的著作。共七种十篇，包括《彖》上、下，《象》上、下，《文言》上、下，《系辞》上、下，《说卦》、《序卦》、《杂卦》。《易纬·乾凿度》称之为《十翼》^①，言其为《易经》之羽翼，表示是用来解释《易经》的。汉代学者称解释儒家经典的著作为“传”，《十翼》一类的著作也称为《易传》。有时汉初经师也将自己解释《周易》的著作称为《易传》。东汉经师为了区别孔子所作之《易传》与一般经师的著作，取《易纬》之说，称战国以来的解《易》著作为《十翼》。

有一种意见，以为《十翼》在汉初时并不称为《易传》^②，而依司马谈《论六家要指》所说：“《易大传》：‘天下一致而百虑，同归而殊’

① 《易纬·乾凿度》：“仲尼五十究《易》，作《十翼》。”

② 见张岱年《中国哲学史史料学》，三联书店 1982 年版。

途’……’^①称之为《易大传》^②。此说值得商榷。

司马迁在《史记·太史公自序》中说：“孔子卒后 至于今五百岁。有能绍明世 正《易传》 继《春秋》 本《诗》、《书》、《礼》、《乐》之际？意在斯乎！意在斯乎！小子何敢让焉。”明确地称孔子所作为《易传》。又说：“《易》 著天地阴阳四时、五行 故长于变”；《易》以道化，《春秋》以道义。这所谓《易》 当包括《易传》。汉初许多著作，引《十翼》之文，亦称《易》或《传》。陆贾《新语》引《系辞》文，《淮南子》引《序卦》文，《春秋繁露》引《文言》文，《礼记》引《象传》文 皆称“《易》曰”。《韩诗外传》引《系辞》文“易简而天之理得矣”则称“《传》曰”。以上材料足以证明 汉朝初年 已经称《十翼》之类的著作为《易传》或《传》。

关于《易大传》之所指，当以宋欧阳修说为可信。据欧阳修于《易童子问》中考证，《易大传》是指《系辞》而言。因为此传乃通论《周易》之大义 不是如《彖》、《象》那样 逐句解释经文的著作 所以又称之为《易大传》。《大传》一辞，不限于解释《周易》，如《尚书大传》、《礼记大传》等。《仪礼》中《丧服》篇 有经文和传文 其“传曰”乃逐句解释经文 可称为《丧服传》。但《礼记》中的《大传》 乃通论祖宗人亲之大义，非逐字逐章解释《丧服》经文，而是依经文论其大义 故称之为《大传》。《尚书大传》也是此种体裁。司马迁《史记》中说的《易传》和《易大传》 各有所指 后者即指《系辞》而言。宋明清易学家多采此说。《易大传》在汉初文献中，仅此一见。据此，将《十翼》统称之为《大传》，似乎说服力还不够。

《易传》的主要部分是解释经文 和筮法的，这方面的问题属于占

① 《史记·太史公自序》。

② 见高亨《周易大传今注》卷首，齐鲁书社 1979 年版。

③ 参见朱伯崑《易学哲学史》上册，北京大学出版社 1986 年版。

④ 此所谓经文，包括六十四卦之卦象、卦名、卦辞和爻辞。《彖》传随经文分上下两篇，解说《周易》六十四卦象、卦名和卦辞，不及爻辞。《象》传也分上下两篇，解释六十四卦的卦象、卦辞和爻辞。解说卦象和卦义的称为《大象》 解说爻象和爻辞的称为《小象》。《文言传》则是对《乾》《坤》两卦卦爻辞的解释。总之，此三传都是逐句解释经文的。

筮的原则和体例问题。其内容有两个方面：一是对卦爻辞的意义及其吉凶辞句的解释；二是论揲蓍求卦的过程。《彖》《象》二传的内容属于前者，《系辞》和《说卦》中的某些章节，讨论了后一问题。

《易传》对卦象和卦爻辞的解释，继承和发挥了春秋以来的取象说和取义说。所谓取象，即以八卦象征各种物象，再用八卦所象征的物象，说明重卦的卦象，以此解说一卦的卦辞和爻辞，论证所占之事的吉凶。所谓取义，即以卦名的意义和卦的德行说明重卦的卦象，并以此解说卦爻辞，从而推断所占之事的吉凶。除此之外，《易传》又提出爻位说，即以爻象在全卦象中所处的地位说明一卦之吉凶。值得注意的是，《大象》则着重以天、地、水、火、雷、风、山、泽八种自然现象解释八卦，进而解释卦象的义理。其对卦象的解释，前句讲自然现象，后句则讲人事生活教训，以自然现象比附人事活动，企图将天道与人道统一起来，为人类的政治伦理行为在自然界寻找根据。特别应该指出，此传对卦爻辞的吉凶未作解释，只是依据卦象和卦名，讲人在社会生活中所应遵守的规范和规则。这样，《周易》就被看成是一部政治、伦理的教科书了。

关于占筮之法，《系辞传》和《说卦传》对以蓍求卦和画卦的过程作了许多论述。如《系辞》“大衍之数”章：“易有太极”章，《说卦》“参天两地”章等。“大衍”章说：“大衍之数五十，其用四十有九。分而为二以象两，挂一以象三，揲之以四以象四时。归奇于扚以象闰。五岁再闰，故再扚而后挂。……是故四营而成易，十有八变而成卦。”按朱熹《周易本义·筮仪》解释，这是说以五十根蓍草为“大衍之数”，从中抽出一根放在外边，不参与蓍草数目的变化，称为“其用四十有九”。把四十九根蓍草任意分为两部分，即“分而为二以象两”，此第一营。于左边一堆中取出一根放在一旁，即“挂一以象三”，此第二营。将左右两堆蓍草以四根为一组，分别数之（“揲”），即“揲之以四以象四时”，此第三营。将左右两堆分数之余数（“奇”）或一根，或二根，或三根，或四根，放在所挂蓍草之旁（“扚”，一说谓指间）即归奇于扚以象闰，此第四营。以上“分二”、“挂一”、“揲四”、“归奇”四次经营，称为一变，即“四营而成易”。一变之后，再将左右两堆蓍草混而为一（“挂一”、“归奇”之数除外），如上述四营程序数之，此为第二变。二变之后，又将剩余的左右两堆蓍草并而为一，依四营的程序

再数一遍，此为第三变。三变的结果，左右两部分蓍草所剩的总数目只能有四种情况：或三十六（ 4×9 ），为老阳之象；或三十二（ 4×8 ），为少阴之象；或二十八（ 4×7 ），为少阳之象；或二十四（ 4×6 ）为老阴之象。阳爻之象画为  阴爻之象画为  便得卦象中的一爻之象。共经过十八变，便得出自下而上六爻的形象，成为一卦，此即“十有八变而成卦”。这就是《易传》所提供的“揲蓍求卦”之法。

同《易经》相比，《易传》的显著特点是，将古代的卜筮之书哲理化了。《易传》解经，就其对筮法体例的论述和对卦象及卦爻辞的解释说，都企图从哲学的高度加以概括，将《周易》的内容逻辑化、体系化。儒家的伦理观念，道家和阴阳家的天道观，成了《易传》的指导思想。

《易传》实际上是哲学著作，有自己的理论体系，成为战国时期一大哲学流派。《易传》中有两套语言，一是关于占筮的语言，一是哲学语言。有些辞句只是解释筮法，有些辞句是作者用来论述自己的哲学观点，有些则兼而有之，一语双关。

《易传》所提出和论述的哲学问题，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：

1. 以“阴阳”范畴说明卦象、爻象以及事物的根本性质，并且概括为“一阴一阳之谓道”^①，作为其哲学的基本原理。这一命题的理论思维是，承认事物存在着两重性，把对立面的依存和转化看成是事物的本性及其变化的规律，并要求人们从阴阳两个方面观察事物的性质，既要看到阳的一面，又要看到阴的一面。这是《易传》在中国古代哲学史上的一大贡献，对后来易学和哲学的发展起了深刻的影响。

2. 通过对《周易》卦爻辞和筮法的解释，提出了“刚柔相推而生变化”^②；“穷则变 变则通”^③；“阴阳不测之谓神”^④等命题，论述事物变易的法则，以对立面的推移和转化解释事物的变化。认为没有阴阳对立面，就没有变易；阴阳对立面不相互推移，也没有变易；事物发展到极端，就要向反面转化，而且永不停息。这种观点，是把对立面的相互作用看成是事物变化的原因，乃中国古代内因论的先驱。

3. 通过对筮法的解释，探讨了世界的本原问题，提出了“有天地

① 《周易·系辞传》

② 《周易·系辞传》

然后万物生”的命题，以天地为万物的根源和基础。进而提出“易与天地准”说，说明《周易》乃圣人效法自然现象及其变化的过程而制定的，是对天地万物的模写，并非任意的创造。这是明确的朴素唯物主义的观念此外，还提出了一套治国谋略和处世原则。

总之，《易传》通过对《周易》原理和筮法的解释，提出了一系列哲学观点、范畴和命题，论述了《周易》的基本原理，进而探讨了世界本原，研究了事物的本性及其变化的法则，从而使《周易》这部古老的占筮著作走上了哲学化的道路。《周易》又被看成是讲宇宙人生根本原理之书。

（二）《易传》的著作年代和作者

过去传统的说法，认为《易传》即《十翼》是孔子所作。汉初，司马迁《史记》中提出：“孔子晚而喜《易》序《彖》、《系》、《象》、《说卦》、《文言》。读《易》韦编三绝。”《汉书·艺文志》称“宓戏氏……始作八卦，‘……文王……重《易》六爻，作上下篇，孔子为之《彖》、《象》、《系辞》、《文言》、《序卦》之属十篇。’此说影响很深。直到北宋中期欧阳修著《易童子问》才开始怀疑《系辞》以下为孔子所作。他说：“《系辞》非圣人之作乎？曰：何独《系辞》焉，《文言》、《说卦》而下，皆非圣人之作，而众说淆乱，亦非一人之言也。”又说：“余所以知《系辞》而下非圣人之作者，以其言繁衍丛胜而乖戾也。……至于何谓‘子曰’者，讲师之言也。《说卦》、《杂卦》者，筮人之占书也。”欧阳修怀疑《系辞》而下非孔子作，但他承认《彖》、《象》还是孔子作的，未敢怀疑。南宋叶适继承了欧阳修的观点。清朝史学家崔述于《洙泗考信录》中又作了更加详备的考辨，进而怀疑《彖》、《象》为孔子所作。近人通过研究，几乎一致认为，《十翼》确非孔子所作。这已成为定论。但这十篇的作者究竟是谁，已无可考。多数学者认为，《易传》各

- ① 《周易·序卦传》
- ② 《周易·系辞传》
- ③ 《史记·孔子世家》。
- ④ 见叶适《习学记言》

篇非出一时一人之手，乃战国以来陆续形成的解《易》作品。

郭沫若《周易之制作时代》认为：“《说卦传》以下三篇应该是秦以前的作品，但《彖》、《象》、《系辞》、《文言》则不能出于秦前。大抵《彖》、《系辞》、《文言》的三种是荀子的门徒在秦的统治间写出来的东西，《象》在《彖》之后。”李镜池 1930 年所写《易传探源》认为：“《彖传》与《象传》……其年代当在秦汉间；《系辞》与《文言》……年代当在史迁之后 昭宣之间。《说卦》、《序卦》与《杂卦》……在昭宣之后。”六十年代他又把《易传》的年代向后推了。他以为：“《彖传》和《象传》的《大象》写于秦朝”。《小象》“疑出于与叔孙通共定朝仪的鲁诸生之手”，《彖》、《象》二传是秦汉间作品。“《系辞》、《文言》是从田何到田王孙的口传《易》说”；《说卦》以下三篇“约在宣元之间”^①。据前面所说，汉初著作如《史记》、《淮南子》、陆贾《新语》对《易传》均有所引述，特别是马王堆汉墓帛书本《系辞》的出土，所谓“史迁之后，昭宣之间”，“宣元之间”的说法，已被否定。郭氏认为《易传》乃荀子门徒所作，理由也不充分。

多数学者认为，《易传》成书于战国时代。但对各篇形成的年代仍存在不同意见。大的分歧有二：一是战国前期说，一是战国后期说。争论的焦点为《彖》、《象》和《系辞》的年代。

战国前期说以张岱年、高亨先生为代表。张先生根据战国末至前汉初期的著作中对《易传》的引述，以及哲学命题的立定和否定，基本范畴的提出和运用，来考定《易传》的著作年代。其结论是：“《易大传》的年代应在老子之后，庄子之前”^②；《系辞传》的若干章节“当成于梁惠王以前，即写成于战国前期”^③；《彖传》应在荀子以前，《文言》、《象传》应当是战国中后期的作品”^④。

战国后期说以冯友兰、朱伯崑先生为代表。朱先生于《易学哲学

① 李镜池说均见《周易探源》。

② 详见张岱年《论〈易大传〉的著作年代和哲学思想》一文，载《中国哲学》第一辑，三联书店 1981 年版。

③ 张岱年《中国哲学史史料学》，三联书店 1982 年版。

④ 详见张岱年《论〈易大传〉的著作年代和哲学思想》一文，载《中国哲学》第一辑，三联书店 1981 年版。